

12.3 處理吸毒(濫用藥物)事件指引

1)預防措施

為增加學生對吸毒禍害的認識，以致他們能遠離毒品，學校必須加強有關毒品的預防教育。

- (一)委任一位教師負責統籌、監察及評估禁毒教育計劃的推行
- (二)發展禁毒教育課程，加強學生的知識、技能和價值觀、以助他們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
- (三)以全校參與的方式推行禁毒教育，在正規及非正規課程中加入禁毒訊息，並為學生提供輔導服務
- (四)在校內營造互相關懷的氣氛，以幫助學生建立健康的自我形象
- (五)鼓勵和支持教師學習有關禁毒教育的最新知識和技巧
- (六)主動與專業機構聯絡，安排禁毒教育服務

2)處理涉及藥物的事件

(一)吸食毒品

如懷疑或獲悉有學生吸食毒品，校方應

- 聯絡家長，深入了解學生情況
- 個案轉介給學生輔導主任，讓學生得到適當的輔導、康復及跟進服務
- 諮詢警方的學校聯絡主任的意見
- 聯絡向吸毒人士提供專業輔導的機構

(二)吸食毒品，引致中毒

如懷疑或獲悉有學生因吸毒而導致中毒，校方應

- 安排教師或其他員工陪同學生入院診治，並盡可能把有關藥物/有害物質的樣本和容器一併送院化驗
- 立即把學生中毒事件通知家長
- 安排學生輔導主任提供跟進輔導服務、康復及跟進服務

(三)藏有/販賣毒品

如懷疑或獲悉有學生藏有/販賣毒品，校方應

- 諮詢警方的學校聯絡主任的意見或直接報警
- 知會家長校方所採取的行動

參考資料:

1)保安局禁毒處 認識藥物濫用問題

http://www.nd.gov.hk/pdf/udap_c.pdf

2) 教育局 2016 學校行政手冊 →第三章學生事務→附錄三提供危害精神毒品教育服務的專業機構

http://www.edb.gov.hk/attachment/tc/sch-admin/regulations/sch-admin-guide/SAG_C.pdf

